

2026 年深圳市坪山区坪山高级中学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基本职能是：承担高中教育阶段的教育任务；全面提高学生素质，认真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培养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坚持以教学为中心，保证教学计划的贯彻执行；负责教师队伍建设工作，制定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加强对学生的思想政治、法制纪律和道德品质教育，教职工做到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

二、机构编制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高级中学下设党政办公室、德育处、教学处、总务处、教务处、安全办、内学处、教师发展中心、智慧教育中心、学生发展中心，共 10 个部门。

三、2026 年主要工作目标

2026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强化党建引领, 筑牢发展根基

贯彻落实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化“六韵同心”党建品牌建设，规范党建工作流程，创新党建活动形式，推动党建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充分发挥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

2. 聚焦学生成长, 推动课程构建

推进国家课程校本化、社团活动课程化、校本课程体系化建设，构建衔接课程、强基课程、选修课程为主要内容的坪高课程体系。针对高一“适应、规划、养成”、高二“品质、赋能、放飞”、高三“共情、冲刺、成功”的阶段目标，实现文化科与艺体科协同发展，完善全路径立体化培养模式。

3. 聚力提升质量, 推动课堂模建

锚定质量提升任务，深入推进“三环五步”课堂建模，推进行政推门听课常态化。深化教材教法研究，推广跨学科项目式学习，实施“抬底壮中磨尖”策略，针对不同班型开展分层教学与课时精算，实现教学标高与学情精准匹配。高一年级、高二年级力争“统考成绩区内领先、均分向市看齐”；高三年级围绕“8530，我能我行，筑梦东岭”目标，强化分层教学与师生沟通，助力学生实现“冲向 985，拥抱双一流，起码上本科”的成长愿景。

4. 坚持五育并举, 推动活动搭建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办好艺术节、体育节等品牌活动，完善“四航”德育体系，开发校本德育课程，高质量开展“高效学习”演讲比赛。加强班主任队伍建设，开展“青蓝工程”师徒结对。加强家校社协同，多渠道传播“坪高声音”，讲好“坪高故事”，提升学校社会认可度。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6年深圳市坪山区坪山高级中学部门预算收入17,911.78万元,较2025年年初预算减少1,071.62万元,减少5.7%。2026年深圳市坪山区坪山高级中学部门预算支出17,911.78万元,较2025年年初预算减少1,071.62万元,减少5.7%。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说明:1.师生人数减少导致经费相应调减;2.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节约开支,减费增效。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高级中学预算17,911.78万元,包括在职人员经费12,929.77万元、公用经费1,038.4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47.68万元、项目支出3,695.90万元。

(一)在职人员经费12,929.77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和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公用经费1,038.43万元,主要包括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47.68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3,695.90万元,具体包括:

1.教育教学1,155.55万元,主要用于购买教育服务、课本教材及教学资料等方面的支出;

2.日常管理2,497.30万元,主要用于非教学时段管理服务、设施设备购置和维护、招生及考试经费等方面的支出;

3.培训支出43.05万元,主要用于教师培训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高级中学纳入2026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有707.44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522.78万元、工程类项目0万元、服务类项目184.66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9.70万元,较2025年年初预算减少0.00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6年预算数0.00万元,较2025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

要是按照财政部《202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规范列支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2026年预算数0.00万元，较2025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6年预算数9.7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6年预算数0.00万元，较2025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是无新增车辆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6年预算数9.70万元，较2025年年初预算减少0.00万元，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按照公车运行经费标准安排经费，因此运行维护费不增加。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高级中学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共1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6年深圳市坪山区坪山高级中学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3,695.90万元，设置并编报3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 预算单位名称 | 一级项目名称 | 预算数（万元） | 绩效目标 |
|--------------|--------|---------|---|
|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高级中学 | 日常管理 | 2497.30 | 通过支付非教学时段管理服务、设施设备购置和维护、招生及考试经费等，为师生创造良好条件，保障学校人员充足高效，保障学校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
|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高级中学 | 教育教学 | 1155.55 | 通过支付购买教育服务、课本教材及教学 |

| | | | |
|--------------|------|-------|--|
| | | | 资料等，为教育教学创造良好条件，落实教师待遇，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
|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高级中学 | 培训支出 | 43.05 | 通过 3—5 次培训，提高教职工专业素养，提升专业水平，胜任上级和学生教学管理任务。 |

备注：涉密项目按规定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00 万元，较 2025 年年初预算减少 0.0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我单位为非参公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本部门及各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6 年计划购置车辆 0 辆，0.0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无购置计划；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0.0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无购置计划。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2,470.97 万元。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

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